

常州格莱宝轴承有限公司年产 700 万套机械零部件项目

(部分验收)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 年 12 月 14 日，常州格莱宝轴承有限公司组织召开“年产 700 万套机械零部件项目（部分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根据《年产 700 万套机械零部件项目（部分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小组由该项目建设单位、环评编制单位、环保工程建设单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监测单位、并特邀 3 名专家组成。

验收小组现场踏勘了本项目建设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的介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几种不予验收的情形。验收专家经审核有关资料，确认验收监测报告资料较为翔实、内容较为完整、编制较为规范、结论较为合理。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常州格莱宝轴承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01 月 10 日，位于常州市武进区前黄镇红旗村，租用常州芳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空余厂房进行生产，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 700 万套机械零部件的生产规模。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常州格莱宝轴承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06 月委托常州嘉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年产 700 万套机械零部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常武环审[2023]362 号），批复产能为年产 300 万套滚针轴承、100 万套离合器、100 万套逆止器、200 万套齿轮。

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关于开展江苏省 2020 年排污许可证申领和排污登记工作的通告》等相关文件要求，常州格莱宝轴承有限公司已完成网上排污登记，并取得登记回执（编号：913204120893515941001Z）。

该项目目前形成年产 210 万套滚针轴承、70 万套离合器、70 万套逆止器、140 万套齿轮的生产能力，未超出环评审批范围。

该项目自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该项目实际总投资 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0.7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常州格莱宝轴承有限公司“年产 700 万套机械零部件项目”的部分验收，即生产能力为年产 210 万套滚针轴承、70 万套离合器、70 万套逆止器、140 万套齿轮。

二、工程变动情况

常州格莱宝轴承有限公司“年产 700 万套机械零部件项目（部分验收）”在实际实施过程中，与环评及审批内容对比，实际建成后生产产能、建设地址、厂区平面布置、生产工艺、原辅材料使用情况均未发生变动，生产装置、废水治理设施发生变化，即生产装置增加一套切削液回收装置，这是因为企业从经济及环保角度出发，将切削液过滤后回收利用，因此不在产生危险废物废切削液，增加了危险废物切削液滤渣，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不外排；废水治理措施由“生产废水经厂内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能回用的作为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不外排”改为“生产废水识别为危废生产废液，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因此不产生油水混合物、废水处理污泥，增加危废生产废液，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不外排。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件中变动清单可知，该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环境管理情况

（一）废水

企业依托出租方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原则。

本验收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二）噪声

本验收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机械设备运转产生的机械噪声，企业采取了以下治理措施：

①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充分利用建筑物隔声、降噪；②噪声设备安装基础采用减振措施；③加强生产管理，确保各设备均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防止突发噪声。

（三）固体废物

本验收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主要为废边角料、不合格品，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外售综合利用；危险废物主要为废磨料、废磨削液、含油污泥、切削液滤渣、废包装材料、废油、生产废液、含油废手套/抹布，其中废磨料、废磨削液、含油污泥、废切削液、废包装材料、废油、生产废液收集后委托江苏泓嘉鑫环保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含油废手套/抹布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经现场勘查，企业已在厂区建设一座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约 20m²，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要求。已在车间设置一处危废暂存区，面积约 20m²，满足现有危险废物的贮存能力，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要求。

（四）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①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正在编制中；
- ②企业已在车间配备灭火器等消防器材。

2、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根据《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规定，本项目依托出租方规范设置雨水排放口、污水接管口，并按环保要求张贴标志牌。

（五）环境管理制度

公司落实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公司在运行过程中，依据当前环境保护管理要求，分别制定了公司内部的环境管理制度。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常州格莱宝轴承有限公司污水接管口排放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浓度与 pH 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2、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常州格莱宝轴承有限公司东厂界 1#测点、南厂界 2#测点、西厂界 3#测点、北厂界 4#测点昼间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排放限值。

3、固体废物

所有固体废物均能得到有效处置，不外排。

4、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验收项目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排放量及污水总排放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固体废物处置率 100%，不外排，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

（二）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1、废水治理设施

本项目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处理效率不作评价。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 1、本项目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对周边地表水环境不构成直接影响。
- 2、本项目各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周边敏感点不构成超标影响。
- 3、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置率 100%，对周边环境无直接影响；危废收集点铺设环氧地坪，已进行防腐、防渗处理，对地下水、土壤无直接影响。

六、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监测相关技术规范及环保法规，经验收小组踏勘现场、查阅验收材料的基础上，验收小组认为：

常州格莱宝轴承有限公司“年产 700 万套机械零部件项目（部分验收）”建设内容符合环评要求，落实了环评批复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监测数据表明废水中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污染物排放总量达到审批要求；对照自主验收的要求，本次验收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加强危废管理，落实危废全生命周期等相关要求。

常州格莱宝轴承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14 日